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时间 过半的进展公告

部分董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久光电”或“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其中，董事彭磊先生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董事、董事会秘书徐一佳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万元；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陈鑫帅先生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董事彭磊先生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83,100 股，占公司股份的 0.0296%；董事、董事会秘书徐一佳女士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233,231 股，占公司股份的 0.0830%；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陈鑫帅先生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87,400 股，占公司股份的 0.1378%。

2、除本次增持计划外，彭磊先生、徐一佳女士、陈鑫帅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3、彭磊先生、徐一佳女士、陈鑫帅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董事彭磊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8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96%，增持金额为 1,050,137.15 元(含交易费)。本次增持前彭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05%。本次增持后彭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96%；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05%。

董事、董事会秘书徐一佳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8%，增持金额为 100,010 元(含交易费)。本次增持前徐一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2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01%；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52%。本次增持后徐一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3,23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30%；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52%。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陈鑫帅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38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78%，增持金额为 5,123,150.49 元（含交易费）。本次增持前陈鑫帅先生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后陈鑫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7,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78%；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相关风险状况，增持人将积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予以应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关于增持股份计划进展告知函；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8日